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宁夏银川城市数据湖项目运营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银川市政府和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易华录”）拟合作投资建设银川数据湖基础设施项目，以城市数据湖建设为基础，充分发挥当前大数据领域相关政策精神，为银川市引入大数据产业，推动城市发展和产业转型。据此，银川市国资委下属公司银川阅海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和易华录拟合作成立银川华易数据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暂定名，公司名称以工商注册为准，以下简称“项目公司”）。项目公司注册资本拟定为3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银川阅海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出资15,300万元，持股比例为51%；北京易华录出资14,700万元，持股比例为49%。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对外投资项目的批准权限在公司董事会对外投资权限内，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上述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一）银川阅海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100317800583K

法定代表人：唐建军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5年01月13日

住所：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银川阅海湾中央商务区服务中心综合楼305室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土地开发；园区开发建设；基础设施及项目建设、项目管理；建筑工程、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经济信息咨询服务；物业服务；预包装食品、酒水、蔬菜、日用百货、服装鞋帽、床上用品、

陶瓷制品、五金家电、照明设备、体育用品、办公用品、玩具、电子产品的销售；烟草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银川阅海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为银川市国资委的下属公司。

与公司关联关系：无

三、项目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银川华易数据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暂定名，公司名称以工商注册为准）

2、注册资本：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人民币

3、投资主体：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银川阅海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主营业务：数据湖基础设施服务、数据运营服务、办公租赁服务。

5、股权结构：项目公司拟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人民币，银川阅海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5,3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51%；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4,7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49%。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银川阅海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5,300	51%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4,700	49%
总计	30,000	100%

四、本次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资金来源

拟使用易华录的自有资金。

（二）公司治理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组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规范经营。

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由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提名 2 位董事，由银川阅海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提名 2 名董事，另设职工董事 1 名，由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董事会

设董事长 1 名，由银川阅海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提名，董事会选举产生。董事的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以连任。

公司不设立监事会，设 2 名监事，由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银川阅海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各提名 1 人。

公司设立总经理 1 名，由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提名，经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组建后将作为银川数据湖的建设方及运营方，以银川数据湖的服务能力及湖内的海量数据为基础，开展基础设施服务和数据运营服务。通过建设和经营，将银川数据湖发展成为立足阅海湾中央商务区、服务银川市、辐射宁夏回族自治区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和综合性的大数据服务平台。公司将重点围绕银川市传统行业为重点服务方向，联合生态合作伙伴，将银川数据湖项目打造为全国“大数据”基地，通过结合大数据与传统经济，将银川市塑造为全国乃至全球能源经济数字化转型典型。

（二）存在的风险

1、建设风险

银川数据湖项目由于投资大、周期长，涉及到机房建设、数据湖建设、写字楼建设、园区建设等多方面。在建设过程中，可能受到多种因素的影响与干扰，从而耽误工程建设计划。

2、运营风险

银川数据湖项目在运营过程中，难免由于非运营商的因素（如政府强制提高产品/服务标准、利率变更等）造成的运营成本超出预期。

3、融资风险

本项目融资金额较大，相对应会产生资金不能足额到位、资金成本过高等风险。本项目建成后，由于与政府机关合作可能会发生审批时间过长等情形，导致账期较长，对公司经营现金流量会产生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对公司的影响

银川数据湖作为易华录在宁夏回族自治区内的第一个数据湖项目，将在西部地区带来较强的示范效应。宁夏作为我国云计算产业的摇篮，具备较强的数

据运营市场基础。同时，近年来银川市大力发展数字经济，正在建设“互联网+教育”、“互联网+医疗健康”等示范区，经过深度开发可为数据湖的数据运营业务起到强大的支撑作用。目前各大合作伙伴对数据湖存储技术带来的效益产生较强的合作兴趣，未来银川数据湖拟就 5G 产业、数据存储、数据应用等高层次业务层面与当地企业进行深度合作。

银川数据湖项目落地后，将成为公司在宁夏甚至整个西北地区推广的“根据地”，有利于公司在西部地区的业务拓展，促进公司“1+3”业务体系全面发展，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品牌实力和影响力。

六、备查文件

- 1、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9 日